

ICS 65.020.30

B43

DB11

地方标准

DB XX/ XXXXX—XXXX

规模化鸡场粪污处理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Manure Treatment in Large Scale Chicken Farm

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

(征求意见稿)

XXXX—XX—XX 发布

XXXX—XX—XX 实施

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.....	II
1 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.....	1
4 一般性要求.....	1
5 粪污收集与贮存.....	2
6 粪便处理.....	2
7 冲洗废水的处理.....	3
8 运行与维护.....	3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北京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北京市畜牧总站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

规模化鸡场粪污处理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规模化鸡场粪污处理一般性要求、粪污收集与贮存、粪便处理、污水处理、运行与维护等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北京市规模化鸡场粪污处理工作的管理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7959-2012 粪便无害化卫生标准
- GB 12801-2008 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
-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
- GB/T 25246-2010 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
- NY/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
- NY/T 2374 沼气工程沼液沼渣后处理技术规范
- HJ/T 81-2001 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
- GB 50069 给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

鸡场粪污 chicken sewage

鸡场产生的固体粪便和冲洗废水的总称。

3.2

日产日清

采用机械或人工每天将鸡舍内的粪便清理出舍外。

4 一般性要求

4.1 规模化鸡场应采取适当工艺处理鸡场粪污，提高综合利用率，使之对环境无害。

4.2 规模化鸡场应根据自身的地理位置、周边环境现状，采取堆肥发酵、沼气等方式，实现粪污的资源化利用。处理后的鸡场粪污应符合 GB 7959-2012 的有关规定。

4.3 作为肥料使用的鸡场粪污应达到 GB/T 25246-2010 的标准后方可用于农田施肥。

5 粪污收集与贮存

5.1 粪污收集

规模化鸡场应根据自身特点选择适宜的粪污收集工艺，应适当提高清粪频率，宜日产日清。应采用刮粪机或传送带等自动化干清粪工艺收集鸡粪。

5.2 粪污贮存

鸡场粪污应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，不能及时处理的，应设置专门的暂存设施

5.2.1 粪污贮存设施的位置选择应满足 HJ/T 81-2001 第 5.2 条的规定。

5.2.2 贮存设施的总容积不得低于本鸡场 1-2 天所产生粪便的总量。

5.2.3 贮存设施的结构应符合 GB 50069 的有关规定，具有防渗漏功能，不得污染地下水。

5.2.4 贮存设施应配备防止降雨（水）进入的设施。

6 粪便处理

鸡场粪污处理可采用好氧或厌氧发酵等处理工艺，无处理能力的应交由第三方进行专业处理。

6.1 好氧发酵

6.1.1 设施设备

应具有专用的密闭堆肥设施和设备，并配置与处理规模相符的除臭设备。

6.1.2 技术要求

6.1.2.1 温度要求

人工堆肥温度 $\geq 50^{\circ}\text{C}$ 应至少持续10天，堆肥温度 $\geq 60^{\circ}\text{C}$ 应至少持续5天；机械堆肥温度 $\geq 50^{\circ}\text{C}$ 应至少持续2天，采用快速堆肥工艺的堆温超过80度的至少持续1天。

6.1.2.2 恶臭控制

建设堆肥设施的养殖场，宜利用多种微生物对堆肥进行臭气分解转化，场区环境应满足 NY/T 388 的4.1规定。

6.1.2.3 堆肥产物利用

堆肥产物作为有机肥原料或直接还田，应满足粪便无害化卫生要求，符合GB 18596-2001中3.2的规定。

6.2 厌氧发酵

6.2.1 设施设备

可采用厌氧发酵工艺处理鸡场粪便和污水。设施设备的规模应满足鸡场粪污产生量。

6.2.2 技术要求

6.2.2.1 预处理

利用蛋鸡粪作为原料的，应进行预处理，可使用机械或生物等方式去除粪便中的无机杂质。

6.2.2.2 厌氧发酵

一般户用型厌氧发酵模式需要至少消化30天，工程型厌氧发酵设施常温（ $\geq 10^{\circ}\text{C}$ ）消化至少需要20天，中温（ 35°C ）消化至少需要15天，高温（ 55°C ）消化至少需要8天。常温、中温厌氧发酵处理后，蛔虫卵沉降率应 $\geq 95\%$ ，高温厌氧发酵处理后，蛔虫卵死亡率应 $\geq 95\%$ 。

6.2.2.3 沼气净化

沼气产生后应进行脱硫处理。其燃烧后排放物中二氧化硫含量应低于20毫克/立方米。

6.2.2.4 沼气利用

应根据沼气产生量，采用锅炉燃烧或发电等方式进行利用，对不能及时利用的必须进行火炬燃烧，不能直接排放到大气中。

6.2.2.5 沼液沼渣的利用

沼液沼渣的利用应符合NY/T 2374-2013中4.1和5的要求。

7 冲洗废水的处理

鸡场冲洗废水宜采用好氧曝气或厌氧发酵等处理工艺，处理后排放应达到GB 18596-2001中3.1的要求。

8 运行与维护

8.1 运行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上岗前均应进行专业技术、安全防护、紧急处理等培训。

8.2 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周围应设置明显的标志和必要的防护，应避免无关人员进入粪污处理设施范围内。

- 8.3 应对粪污处理设施、设备定期进行检查维护，确保处理设施、设备的正常运行。
 - 8.4 粪污处理过程应根据 GB 12801 的要求，结合生产特点制定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和安全操作规程。
-